

大唐游俠傳



22

梁羽生小說全集





梁羽生小说全集

大唐游侠传

梁羽生 著

（香港）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唐游侠传 / 梁羽生著. - 广州: 广东旅游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1996.3

(梁羽生小说全集; 22)

ISBN 7-80521-629-0

I . 大… II . 梁… III . ①侠义小说 - 中国 - 现代
②长篇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 I 247.58

广东旅游出版社 出版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中山一路30号之一, 邮编: 510600)

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省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x1168毫米32开22印张534千字

2001年7月第2版第1次印刷

定价: 33.00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目 录

- 第一回 杯酒论交甘淡泊
玉钗为聘结良缘 1
- 第二回 无赖少年成贵显
高风义士陷囹圄 21
- 第三回 千里求援援未至
十年避祸祸难除 32
- 第四回 敢笑荆轲非好汉
好呼南八是男儿 48
- 第五回 奇闻贵妃洗儿钱
喜结英豪磨剑客 69
- 第六回 龙泉要断奸人首
虎贲群惊剑气寒 85
- 第七回 落难英雄逢异巧
扶危绝技退追兵 102
- 第八回 为友为仇疑未释
是魔是侠事难明 120
- 第九回 甘年疑案情天恨
一剑惊仇侠士风 136
- 第十回 侠士荒山遭恶寇
神偷午夜盗婴儿 155

第十一回	神弹宝剑逢强敌 血雨腥风起绿林	175
第十二回	百年霸业随流水 一片机心起大波	191
第十三回	喜庆筵前来异丐 英雄会上破奸谋	207
第十四回	龙眠谷里掀风浪 玉树山头伏杀机	226
第十五回	爱儿被夺仇无解 身世难明恨正长	245
第十六回	强藩作乱囚朝使 侠士重来陷敌围	261
第十七回	难分爱恨情惆怅 说到恩仇意惘然	276
第十八回	客店中宵闻警报 边关千里起烽烟	292
第十九回	践约远来人不见 传言难信事堪疑	310
第二十回	胡骑肆虐名城坠 壮士挥刀胆气豪	325
第二十一回	挑起谷中龙虎斗 可怜剑底女儿情	345
第二十二回	胡骑已践中帮地 汉帜方张细柳营	364
第二十三回	情债难偿悉脉脉 相思未了恨绵绵	380

第二十四回	追寻狡兔翻三窟 惊见魔氛盖九天	403
第二十五回	龙蛇混杂疑终释 乳燕孤飞意惘然	414
第二十六回	陌路相逢奸计泄 深宫又见逆谋生	434
第二十七回	妙手神偷惊帝座 多情公主慕英雄	452
第二十八回	颠沛流离悲百姓 饥寒交迫涣军心	470
第二十九回	凄凉蜀道人少行 宛转蛾眉马前死	484
第三十回	英雄痛洒伤时泪 关塞萧条行路难	506
第三十一回	故都又见重归鹤 逋客何堪不了情	523
第三十二回	虎穴藏身思报国 绣闺夜话识深心	541
第三十三回	沐猴僭位徒貽笑 屠象逞威起杀机	556
第三十四回	魔掌追魂难与敌 苦心为友怨何辞	576
第三十五回	十年忍辱仇终报 再度寻儿恨未消	594
第三十六回	绿林血债嗟难解 魔阵妖氛化不开	608

第三十七回	忤罪解仇宁一死 片言弭祸结新知 624
第三十八回	喜见娇儿疑梦境 惊闻良友困危城 645
第三十九回	何悉强虏侵中土 尚有将军树汉旌 664
第四十回	名城浴血留青史 大侠捐躯表赤心 679

第一回 杯酒论交甘淡泊 玉钗为聘结良缘

“恭喜恭喜，新年大吉！”

这一天正是大唐天宝七年的新年初一。

离长安六十里外的一个山村，有一家人家，主人姓史，名逸如，曾在开元二十二年中过进士，却不愿在朝为官，未到中年，便回乡隐居，乡人敬他是个饱学君子，一早来给他拜年。

他循俗与乡人互相贺喜一番，送客之后，却摇了摇头喟然微叹：“如此世道，何喜之有？”

“呜哇，呜哇！”房内传出小儿的啼声，与噼噼啪啪的“爆竿”声闹成一片（按：唐人风俗，元旦以真竹着火爆之，称为爆竿，与后来的“爆仗”不同。来鸽早春诗：“新历才将半纸开，小庭犹聚爆竿灰。”即咏此也。），史逸如脸上掠过一丝笑意，想道：“要说有喜，那就是从今天起，多添了一个婴孩，家中可以热闹一些了。”

他吩咐阶前烧爆竿的书童：“你收了供品，给我拿四盒果品，到段大爷家去，并请他过来喝两杯。”心中颇为有点疑惑：“每年元旦，最早来拜年的必定是他，今年却何以这样迟迟不来？”

书童应了一声，却忽地笑道：“老爷，不必去请了，你瞧，那不是段大爷来了？”

只听得有人朗声吟道：“节物风光不相待，桑田碧海须臾改。昔时金阶白玉堂，即今惟见青松在。寂寂寥寥史子居，年年岁岁一床书。幸有故人长相聚，黄鸡白酒醉相知。”

史逸如哈哈道：“卢照麟的诗给一改，倒成了即景之作了，段兄，黄鸡白酒，早已备好，待兄一醉，何以如今始来？”

史逸如所招呼的“段兄”，名唤段珪璋，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相貌粗豪，是个武师打扮，史逸如则是个温文儒雅的书生，从外貌看来，两人似乎不应如此熟络，但事实上这两个人却是朝夕过从的好友。原来这个段珪璋不但通晓武艺，诗文的造诣也很不错。他本来是个外乡人，搬到这儿还不到十年，史逸如也未深知他的来历，只是敬他胸襟磊落，文武全材，两人气味相投，遂成知己。

段珪璋听史逸如有埋怨他的意思，一笑说道：“史兄，小弟今日来迟，有个道理。”史逸如道：“却是为何？”段珪璋眉开眼笑地说道：“内人昨晚添了一个娃娃。”史逸如大喜道：“哈！哈！那真是无独有偶了。你的是男的还是女的？”段珪璋道：“是个臭小子。咦，你这么问，敢情嫂夫人也已分娩了？”史逸如道：“我却是添了个不中用的女娃子。”段珪璋大笑道：“哈哈，是个姑娘，那我更要加倍向你贺喜了！”史逸如微微一愕，不解其意。

段珪璋笑道：“史兄可曾听得长安近事么？皇上夺了他的儿媳寿王李瑁的妻子杨太真做贵妃，这是天宝四年之事。杨贵妃得宠非常，至今不过三年，她的三个姐姐都被封为夫人，上月从京中传来的消息，连她的从兄杨国忠也拜相了，当真是一门贵显，无与伦。因此都中风气大改，一听到有人生女，戚友便争来贺喜，人人都说如今的世道是：‘不重生男重生女’了。吾兄添了一个千金，岂非当加倍贺喜！”

史逸如佛然不悦，说道：“我若想求功名富贵，这十年来也不会甘心隐居乡下了。我就是因为看不惯小人当道，奸邪满朝，这才惯了乌纱的。难道我还会学杨国忠这类卑鄙小人的行径么？”

段珪璋忙道：“你我相交十载，小弟岂尚有不知吾兄的为人之理？这话不过是说说笑罢了。”接着叹口气道：“我们把朝中风气当成笑话来讲，其实适足以令有心人同声一哭呵！风气日坏，国事日非，将来真不知会闹成什么样子！”

史逸如也叹气道：“笑话，笑话，简直是越来越不成话！来，来，来！我们且乐得醉个糊涂，管他闹成什么样子！”

两人对饮了几杯，史逸如牢骚满腹，取了一柄如意击桌歌道：“岑夫子、丹丘生，将进酒，杯莫停，与君歌一曲，请君为我倾耳听：钟鼓馔玉不足贵，但愿长醉不用醒。哈哈，但愿长醉不用醒。李太白这首《将进酒》真是深得我心，当世的诗人，我只佩服他与老杜而已，听说他现在长安，可惜常被皇帝留在宫中，要不然真想到长安去见他一见。”

段珪璋似有所触，忽又笑道：“史兄，我说你添了千金，值得加倍贺喜，却也不是笑话。你所佩服的老杜，不是写过一首《兵车行》吗，这首诗写成之后，洛阳纸贵，传诵一时，其中便有这样几句：‘信知生男恶，反是生女好，生女犹得嫁比邻，生男埋没随百草！’如今国家连年用兵，而且大乱的迹象亦已显露，生一个臭小子的确不如生一个女娃儿呢！”

史逸如满满的喝了一杯，将酒杯重重一顿，说道：“儿女的事情，我们哪还管得这么多？倒是你刚才所念的老杜那几句诗引起我一个念头。”段珪璋道：“怎么？”史逸如道：“生女犹得嫁比邻，我们虽非比邻，亦是同村，难得又这样巧，两个小娃娃都是在除夕这一天生的，我们就此结为秦晋之好，你意如何？”

段珪璋大喜道：“我一听说嫂夫人添了千金，早就有这个意思了，只是不敢开口。你我肝胆相交，如今又做了亲家，真是最好不过。恰巧我身上带有一股玉钗，就拿来作订亲之礼吧。”史逸如一看那股玉钗，不觉一怔。

只见那股玉钗，晶莹温润，竟是上好的和田美玉，钗头嵌的一颗明珠，宝光夺目，看来亦是价值不菲。史逸如不禁心中想到：“他怎会有这等无价之宝？”要知道，段珪璋自从迁到这个村子之后，就靠教一些乡下少年习武为业，家道甚是贫寒，每每碰到艰难时节，史逸如还不时周济他，如今见他拿出玉钗为聘，自是觉得奇怪。不过，他深知段珪璋为人豪侠，磊落光明，虽然颇觉奇怪，却也不会怀疑到玉钗来路不正。

段珪璋似知其意，不待他问，便即说道：“先祖曾在贞观年间，随大将军李靖远征突厥，在和田得了一对玉钗，后来论功行赏，又得太宗皇帝赏赐一对南海明珠，先祖请巧手匠人，将明珠嵌于玉钗之上，永留作传家之宝。故此小弟不论家道如何艰困，都舍不得将这对玉钗卖掉。”

史逸如道：“原来段兄乃将门之后，怪不得十八般武艺，件件精通。”对这玉钗的来历再无怀疑，但心中却又起了另一个疑团：身为将门之后，乃是光荣之事，段珪璋却何以从来不讲？

段珪璋饮了一杯，接着说道：“小弟家无长物，只有这对玉钗是个贵重的东西，所以从不离身。这对玉钗，一支雕有龙纹，一支雕有凤纹，名为龙凤宝钗，如今我就将这支凤钗，作为给令爱的聘礼。”

史逸如道：“吾兄将传家之宝作为聘礼，如此郑重，小弟感激不尽。”他本来不敢受的，但一想将来女儿嫁到他家，这玉钗总是他家之物，所以也就不再推辞了。

接过玉钗一看，只见五寸来长的玉钗上，果然雕有一只展翅高飞的彩凤，具体而微，神态生动，好像藏在玉钗之中，呼之欲出的样子。不过因为玉钗只有五寸，彩凤刻在中间，要很费眼力才能看得清楚。

史逸如啧啧称赏，段珪璋道：“这支龙纹，亦请吾兄赏

鉴。”史逸如看那龙纹，形式和凤钗一模一样，钗头亦是嵌着一颗明珠，只是当中雕的，却是一条张牙舞爪的金龙，雕得更为精致。

段珪璋道：“目下奸人当国，乱象方萌，将来世道如何，谁也不敢逆料。小弟将龙凤宝钗拆散，把凤钗作为聘礼，其中还含有一层意思。”说到这里，稍稍踌躇，似有什么避忌似的，史逸如道：“什么意思，倒要请教。你我既成亲家，还有什么话不可说的？”

段珪璋道：“吾兄达人，元旦佳日，当不以小弟出言不吉为忌。我想，将来你我二家，若因世乱分离，他们这对未婚夫妇，也可以各执一钗，作为凭信！”

史逸如哈哈笑道：“吾兄也顾虑得太长远了！”暗自想道：“你们二家同住一村，纵然逢到世乱年荒，也定然是患难与共，岂能分散。”但见段珪璋说得甚为郑重，心中不禁隐隐感到不祥之兆，故此欢颜强笑，冲淡这沉重的气氛。一面说，一面将那股龙钗交还给段珪璋，那股凤钗，即珍重的收藏好了。

段珪璋道：“小儿尚未取名，吾兄才高学广，便请代为起个名字如何？”

史逸如笑道：“我的闺女也还未曾取名呢。”门外正飘着鹅毛般的雪花，庭院里几株腊梅，在雪中盛开，史逸如满满的喝了一杯，便即笑道：“我最喜梅花欺霜傲雪，我的闺女，便叫做若梅吧。”顿了一顿，接续说道：“仅仅欺霜傲雪，尚还不够。当今之世，奸邪满道，好男儿应能上马杀贼，下马草露布才是。好，我就以这个意思，斗胆代令郎起个名字，就叫做克邪如何？”

段珪璋抚掌笑道：“好，好得很！段克邪，史若梅，这两个名字，你我的节操抱负都寄托其中了。但愿他们将来长大成人，莫忘父母对他们的期望。”

就在他们二人抚掌大笑，莫逆于心的时候，忽听得呜呜的号角声，喧哗声，杂着孩童们的尖叫声，史逸如诧异道：“咦，外面出了什么事？新年新岁，难道就有官差来拉夫征粮不成？咱们出去看看！”

史家离路边不过几十步路，两人出了大门，抬头一看，只见尘头大起，一队官军从村头疾驰而来，甲冑鲜明，人强马壮，当前一骑，挥着一面大旗，金线绣着斗大的一个“安”字，迎风飞舞。紧接着两骑，也各扯着一面大旗，上面绣的是官衔，一面是“平卢节度使”，一面是“范阳节度使”。“节度使”乃是唐朝的方面重镇，在他所管辖的地方内，军事民政，都归他一人掌管。就等如一个小王国一般，威赫无比。一人而兼有两个节度使的官衔，乃是从所未见之事。

史逸如怔了一怔，心道：“原来是安禄山！”安禄山之名，在当时无人不知，史逸如却还是第一次见到，只见他是像肥猪一般的大胖子，身穿锁子黄金甲，装模作样，威风凛凛地坐在高头大马上，在前呼后拥中扬鞭喝道：“儿郎们，不必管路上那些猴崽子，踏死了就算数，快马疾驰，咱家今日要赶到长安给贵妃娘娘拜年呢！”

原来去年安禄山到长安，极力巴结杨贵妃，尽管他的年岁比杨贵妃大得多，却得杨贵妃收他为养子。他得了甜头，所以今年又赶来给杨贵妃拜年，他一人兼领平卢、范阳两节度使还不满足，尚想钻营杨贵妃的门路，兼领河东节度使呢！他钻营心急，所以一路催军马疾行。

新年初一，农家都尽情欢乐，聚集在村头村尾的闲人甚多，尤其是儿童们，更像甩了绳的猴儿，到处戏耍，这时便有一群十岁左右的孩子，在大路上作掷钱的游戏。

安禄山的扈从疾驰而来，挥起皮鞭，噼噼啪啪地乱打，路边的闲汉，也有几人着了皮鞭，吓得纷纷奔逃，哪还敢到路上

去救护孩子。

孩子们惊得叫爷喊娘，乱成一片，胆大的、机伶的急忙跑开。却还有三个年纪较小的孩子，大概是吓得软了，在大路上连爬带滚的，尚未来得及滚开，眼看就要伤在铁骑之下！

蓦地一条人影，横里掠来，疾如鹰隼，只见他双手一抓，抓起了路当中的两个孩子，一摔便摔出去了。说时迟，那时快，当头那骑已冲了过来，路上还有一个孩子，那人刚抱起孩子，那匹高头大马离他已不到三尺之地，只听得“唰”的一声，马背上的骑士一鞭挥下，那匹战马，给他一阻，人立跃起，两只包着铁掌的马蹄也向他踏下来。

就在这危险之极的一刹那，只见他抱着孩子，脚尖一撑，身子斜飞出去，皮鞭唰的一声掠过，裂开了他一片衣襟，却没有伤着孩子，那匹战马踏了下来，正是他刚才站立的所在，前后之间，相差不过一瞬！

史逸如只道这人是段珪璋，这时方才看清楚了，却是一个乡下少年，穿着一件灰色的棉袄，土头土脑的，想不到身手竟是这般矫捷！

转眼间这队官军已经过去，那少年放下了孩子，说道：“孩子们受伤了，请哪位叔伯送他们回家吧。”

这三个孩子的家人正巧在场，急忙跑来察看，只见路边一堆稻草堆中，爬出了两个孩子，尖声叫道：“妈妈，妈妈！”正是他刚才摔出去的那两个孩子，摔在稻草堆中，虽然受了惊吓，却一点没有受伤。

众人都抢着上来，看顾孩子，乱哄哄中，那乡下少年却已悄悄走开，待到孩子的家人想起要向恩人道谢的时候，那乡下少年已不知所在——

史逸如在这村子里住了十几年，村子里的人个个他都认得，刚才在紧张之际，无暇辨认，这时回想这少年的面貌，方

始觉出他不是本村人，史逸如大为诧异，问道：“段兄，你认得这人吗？”他怀疑自己看得不清楚，所以再问一问段珪璋，听不到回答，忽地发现段珪璋已不在他的旁边！

史逸如吃了一惊，把眼看时，只见段珪璋正在前面低首疾行，他把老羊皮袄的领子翻过来，蒙着了头，好像害怕寒风，显得瑟瑟缩缩的样子。史家离路边不过几十步路，这时他已走到屋子外边的一棵大树底下了。

史逸如本待大声叫他，蓦地心念一动，疑云大起：“段大哥平素好仗义扶危，绝不是一个胆小怕事的人，刚才那几个孩子险些受到马蹄践踏，以他的本领，尽可以去救，他却不去，这已是一奇；如今又悄悄地离开，连我也不告诉一声，这是什么缘故？再者，他是个练武的人，不该如此怕冷，却为何把皮袄的领子翻起来，蒙着了头，显得那般瑟缩的模样？唔，莫非他是怕有外人认得他的面目么？”史逸如是个读书人，心思周密，疑云一起，便不再叫他，匆匆忙忙的也赶回家去。

段珪璋已进了史家的院子，待得史逸如一到，他立即把大门关上，低声问道：“官军都过去了么？”史逸如道：“都过去了。大哥，你——”段珪璋道：“进去再说吧，提防隔墙有耳，漏了风声。”

史逸如满腹疑云，两人携手，进了厅堂，段珪璋又小心翼翼地把门关上。史逸如忍不住问道：“段兄，你莫非是以前犯过什么事么？”

段珪璋苦笑一声，斟满了一杯酒，一饮而尽，悄然说道：“大哥可是疑心我犯了皇法？皇法我未曾犯，只是曾经犯过一个无赖少年！”

史逸如越发诧异，说道：“大哥，你不是个怕事的人，就算曾经犯过一个无赖少年，你一身武艺，又所惧何来？”

段珪璋道：“说来话长，你道这无赖少年是谁，就是你刚

才所见到的那个平卢节度使兼范阳节度使安禄山！”

史逸如失声叫道：“哦，安禄山！”

段珪璋道：“许多年来，我从未曾告诉过你我的来历，现在可以告诉你了。我本是幽州人，迁到贵村，为的就是避开这个安禄山！”

段珪璋再饮了一杯，继续说道：“先祖累积军功，做到幽州的兵马使，算得是个不大不小的武官，先父不幸早死，我继承祖父遗荫，不知天高地厚，结交了一班无所事事的少年，平日在里巷之间专管闲事，打抱不平，自命侠义。其实这班少年，有半数以上，就是无赖，为了索饮索食，和我结交罢了。其中有一个便是安禄山。哦，那时候，他还未姓安。”

段珪璋顿了一顿，往下说道：“安禄山是西域胡人，本姓康，母亲是突厥人，后来再嫁胡将安延偃，他才冒姓安氏。”史逸如笑道：“不必管他本姓什么，既然大家现在都知道有个安禄山，就叫他做安禄山吧。后来你和安禄山之间，发生了什么事情？”

段珪璋道：“这安禄山通晓六番语言，当时在幽州做互市郎，幽州这地方汉胡杂处，互市郎就是在市集上专责管理汉胡商务的一种小官，碰到双方言语不通的时候，兼做传译。他常常从中取利，欺诈善良的商民，外表上却是个豪爽脱略，喜欢交朋友的好汉。我因为他懂得几路拳棒，又通晓六番语言，一时不察，认为他是个人材，和他交上了朋友。

“渐渐我发觉他的行为不当，也曾规劝过他，他却阳奉阴违，变本加厉，有一次他伪造证券，勒索一个商民，强迫人家送闺女给他抵债，这事情给我知道，一怒之下，把他重重地打了一顿。从此绝交。安禄山在市集中众目睽睽之下，被我痛骂一场，重打一顿，无颜再混下去，第二天就失了踪，不知去向。

“过了几年，忽然听说他做起了平卢军兵马使来，原来他靠着后父的援引，投到幽州节度使张友圭部下当‘捉生将’，边军重用胡将，他又善于钻营，兼之也立了几次功劳，所以升迁甚速，做了兵马使之后，不到两年，就升任平卢军节度副使了，而且将带兵回幽州驻屯。

“那时我先祖所遗留的一点薄产，已经被我挥霍得干干净净，落魄不堪，往日所结交的一班朋友，也尽都散了。我知道安禄山是个睚眦必报的小人，他做了大官之后，作威作福的事情，我也听得不少。料想他回到幽州之后，一定放不过我，而我对故乡也已无可留恋，所以我便即远离故土，辗转流离了几年，方始在贵乡落脚。想不到今天仍然在这里碰到了他。史兄，只怕今日便是你我分手之期了。”

史逸如道：“我只道你闯了什么滔天大祸，却原来不过是少年时候，曾经打过一个无赖而已。事隔多年，安禄山也未必记得吧？”

段珪璋道：“安禄山把这件事情当作平生的奇耻大辱，只怕死了也会记得。我若不走，定然身罹奇祸，我死不足惜，只是怕连累了妻子亲朋！安禄山如今气焰滔天，他的淫威，你今日不是也曾亲眼见了么？”

安禄山的残暴无道，史逸如并非不知，但他却不认为事情有如此严重，他和段珪璋多年朋友，实是不舍得一旦分开，因此又劝慰他道：“今天在路边的闲人甚多，安禄山在前呼后拥之下，匆匆驰过，他未必便在人堆之中认出了你？”

段珪璋道：“古人说得好：防患未然。事情总得往最坏处想。万一祸患突如其来，那时我要躲也躲不及了。何况自从去年安禄山巴结上杨贵妃之后，将来必定常到长安，这儿离长安甚近，总有一天会给他发觉。”

史逸如道：“你我二人情同手足，如今又结成了儿女亲家，